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交通部 函

地址：100299臺北市仁愛路1段50號
傳真：(02)2389-9887
聯絡人：吳美琴
電話：(02)2349-2117
電子信箱：mc_wu@motc.gov.tw

受文者：雲林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7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交路字第112002042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 (1120020420-0-0.pdf、1120020420-0-1.PDF)

主旨：有關臺端建議在捷運車廂上或公車上或公車站牌候車亭張貼宣導DM，宣導教育民眾滑手機常識，避免滑手機傷害眼睛一案，本部業副請相關主管機關參考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行政院112年7月7日 院臺交移字第1120009259號移文單辦理。(影附原函與附件)

正本：謝聰明君(無附件)

副本：直轄市及各縣市政府、交通部公路總局(以上均含附件)

